

证券代码：836394

证券简称：卓越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烟台卓越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卓越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由王真光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选举王真光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聘任吕志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吕志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吕志刚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9年10月出生。毕业于辽宁广播电视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大专学历。1991年8月至2001年4月，任中国天然气总公司抚顺石油机械厂生产总调度长；2001年4月至2006年1月，任抚顺永安锅炉容器制造安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06年1月至2008年10月任KC（中国）环保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2008年10月至2011年1月任沈阳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1年1月至2015年4月任威尔达（抚顺）重工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5年4月至2017年2月任杭州聚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；2017年2月至今任职烟台卓越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聘任曲新华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曲新华女士不属于

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曲新华，女，1976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沈阳工业学院，涉外会计专业，专科学历。1998年3月到2009年4月，就职于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分公司，任财务经理职务；2009年5月到2014年4月，就职于山东久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职务；2014年9月至今，就职于公司，历任财务总监，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烟台卓越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卓越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日